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23170 债券简称：南电转债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3〕114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400 号）等有关规定，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南大光电”）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2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290,596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40.0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2,999,993.64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上市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602,348,978.65 元。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110002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434,493,401.03 元，收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37,270,677.38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05,126,255.00 元。

2024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359,340.38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3,836,986.18 元。

综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48,852,741.41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425,782,250.37 元，差额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后剩余资金永久补流时一并划转的利息收益），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94,603,900.80 元（含现金管理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41,107,663.56 元）。

## （二）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9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0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上市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887,979,462.27 元。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到位，并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551,541,401.15 元，收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2,329,720.25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48,767,781.37 元。

2024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8,963,263.06 元（包含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4,789,845.83 元。

综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0,504,664.21 元（包含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14,594,364.14 元（含现金管理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7,119,566.08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并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

法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 1、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宁波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南大”）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和子公司南大光电（淄博）有限公司（原山东飞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南大”）分别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会同宁波南大、淄博南大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淄博南大分别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会同淄博南大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户名             | 开户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1102020329000985765    | 1,829,656.16   |
| 宁波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1102020329000986818    | 86,672.95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3050020020120100073363 | 16,997,011.49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30160188000391806      | 172,941,713.24 |
| 南大光电（淄博）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3050020020120100110808 | 2,538,771.63   |
| 南大光电（淄博）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3050020020120100073656 | 210,075.33     |
| 合计             |                         |                        | 194,603,900.80 |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大光电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大半导体”）和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椒南大”）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大光电（乌兰察布）有限公司（原乌兰察布南大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察布南大”）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会同南大半导体、全椒南大、乌兰察布南大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户名             | 开户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备注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32250198823600005988   | -              | 已于 2024 年 6 月销户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3050020020120100104491 | 210,509,668.59 |                 |
|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 32200109000000220038   | -              | 已于 2024 年 6 月销户 |
| 南大光电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512908723710102        | -              | 已于 2024 年 7 月销户 |
|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512912691810588        | -              | 已于 2024 年 7 月销户 |
| 南大光电（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1102020329001040288    | 4,084,695.55   |                 |
| 合计             |                         |                        | 214,594,364.14 |                 |

以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1：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 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and 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决议有效期满后，公司不再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 2、募集资金使用方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中“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已由淄博南大先行开始实施，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淄博南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保证项目的建设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提供的总借款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7.2%，期限为 3 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淄博南大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分期、提前或到期一次性偿还公司借款。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中“光刻胶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宁波南大，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宁波南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保证项目建设进度。上述总借款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4.75%，期限为 3 年，借款利息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宁波南大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分期、提前或到期一次性偿还公司借款。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淄博南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保证项目的建设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提供的总借款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7.2%，期限为 3 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淄博南大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分期、提前或到期一次性偿还公司借款。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

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淄博南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保证项目的建设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提供的总借款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上述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借款利率为 4.75%，期限为 4 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淄博南大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分期、提前或到期一次性偿还公司借款。

### **3、募集资金结余的资金来源、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二)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 **2、募集资金使用方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南大半导体、全椒南大、乌兰察布南大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向南大半导体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7,000 万元的借款，向全椒南大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借款，向乌兰察布南大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均为 5 年，借款利率均为 4.75%，利息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上述三家子公司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分期、提前或到期一次性偿还公司借款。公司将就借款具体事宜分别与南大半导体、全椒南大以及乌兰察布南大签署《借款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具体事宜。

### 3、募集资金结余的资金来源、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4年5月7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年产45吨半导体先进制程用前驱体产品产业化项目”和“年产140吨高纯磷烷、砷烷扩产及砷烷技改项目”两个项目实施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划转完成，公司已按要求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对应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于2024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4月10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扩建2000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和“光刻胶项目”实施结项，将两个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25,627.2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扣除预留待支付项目尾款的实际余额为准）用于实施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 2、项目变更原因

###### （1）原募投项目结项及资金结余情况

光刻胶项目结余原因：①现有产线、检测平台建设已满足现阶段募投项目规划需求。②市场环境变化，暂停购置部分先进制程设备。③节约开支，暂缓办公楼的建设。④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暂优先投入其他项目。综上所述，公司根据光刻胶项目实际情况，决定对该项目实施结项，剩余募集资金12,026.99万元（含利息收入）将不再继续投入。

扩建2000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结余原因：①积极开展技术革新，降低投资成本。

②增强供应链管理，部分设备采购金额降低。③三氟化氮产能已由 2000 吨/年增至 4000 吨/年，实现了募投项目产能建设规划。综上所述，公司经研究决定对该项目实施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13,600.28 万元（含利息收入）不再继续投入。

## （2）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优质资源，公司结合发展战略、研发项目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将上述资金中的 22,000.00 万元用于投资“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目前，公司多个研发项目及多款产品处于客户送样验证阶段。由于研发产品进口替代的特殊性，客户替代意愿谨慎，产品验证周期拉长，后续的研发送样验证支出相应增加，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资金需求也将增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 3,627.27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扣除预留待支付项目尾款的实际余额为准），占对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 8.0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相关的研发、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拟投入募集资金          |
|----|------------|------------------|------------------|
| 1  | 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 | 7,500.00         | 6,000.00         |
| 2  |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 16,000.00        | 16,000.00        |
| 3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627.27         | 3,627.27         |
| 合计 |            | <b>27,127.27</b> | <b>25,627.27</b> |

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包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2,307.06 万元。

上述募投项目中的“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淄博南大，“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南大光电。

## （二）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

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60,234.9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435.93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3,320.21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42,578.23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3,320.21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38.72%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br>(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br>承诺投资<br>总额 | 调整后投<br>资总额<br>(1) | 本年度<br>投入金<br>额 | 截至期末<br>累计投入<br>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br>进度 (%)<br>(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br>状态日期 | 本报告<br>期实现<br>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br>效益 | 项目可行<br>性是否发<br>生重大变<br>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光刻胶项目                  | 是                  | 15,000.00          | 3,476.61           | 5.20            | 3,472.43              | 99.88%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88.23            | 否            | 否                         |
| 2、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 | 是                  | 30,000.00          | 18,203.18          | 67.76           | 17,387.66             | 95.52%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582.42          | 否            | 否                         |
| 3、补充流动资金                 |                    | 15,234.90          | 15,234.90          | 0.00            | 15,234.90             | 100.00%                         |                   |                   |              |                           |
| 变更为:                     |                    |                    |                    |                 |                       |                                 |                   |                   |              |                           |
| 4、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             |                    |                    | 6,000.00           | 586.23          | 2,549.80              | 42.50%                          | 2026 年 07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5、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                    |                    | 16,000.00          | 776.75          | 2,613.23              | 16.33%                          | 2026 年 03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6、变更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1,320.21           | 0.00            | 1,320.21              | 100.00%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60,234.90          | 60,234.90          | 1,435.93        | 42,578.23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合计                        |  | 60,234.90 | 60,234.90 | 1,435.93 | 42,578.23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光刻胶项目”：项目在实际投入过程中受到客户需求变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该项目未达预计效益。</p> <p>“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①受下游行业影响，NF3 售价下滑，进而影响当期项目效益；②公司采用借款方式给子公司实施项目投资，财务费用较预测增加了借款利息；综上导致报告期效益未能达到预计效益。</p> <p>其他选择“不适用”的项目均处在建设期，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1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 6,991.50 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1100223 号）。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           |          |           |  |  |  |  |  |

注：以上表中若出现合计金额数与各分项金额数之和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88,797.95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3,896.33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69,050.47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0.00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0.0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br>(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年产 45 吨半导体先进制程用前驱体产品产业化项目         | 否              | 7,000.00   | 7,000.00    | 3,516.01  | 6,610.15      | 94.43%                     |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1,419.70  | 是        | 否             |
| 2、年产 140 吨高纯磷烷、砷烷扩产及砷烷技改项目          | 否              | 8,000.00   | 8,000.00    | 4,434.23  | 6,367.48      | 79.59%                     |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1,036.45  | 是        | 否             |
| 3、乌兰察布南大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7200T 电子级三氟化氮项目 | 否              | 50,000.00  | 50,000.00   | 3,455.93  | 29,784.73     | 59.57%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补充流动资金                            |                | 23,797.95  | 23,797.95   | 0.00      | 23,797.95     | 100.00%                    |                  |           |          |               |
| 5、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2,490.16  | 2,490.16      | 100.00%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88,797.95  | 88,797.95   | 13,896.33 | 69,050.47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合计                        |   | 88,797.95 | 88,797.95 | 13,896.33 | 69,050.47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2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8,530.14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12日出具《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7648号。）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募集资金结余的资金来源、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止202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           |           |           |  |  |  |  |  |

注：以上表中若出现合计金额数与各分项金额数之和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           | 光刻胶项目和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 | 6,000.00           | 586.23                  | 2,549.80         | 42.50%                   | 2026 年 07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 光刻胶项目和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 | 16,000.00          | 776.75                  | 2,613.23         | 16.33%                   | 2026 年 03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光刻胶项目和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 | 1,320.21           | 0.00                    | 1,320.21         | 100.00%                  |                  |          |          |                   |
|                      |                              |                    |                         |                  |                          |                  |          |          |                   |
| <b>合计</b>            |                              | 23,320.21          | 1,362.98                | 6,483.24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                    |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                    | 不适用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注：以上表中若出现合计金额数与各分项金额数之和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